

证券代码：430476

证券简称：海能仪器

主办券商：东方投行

## 济南海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2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德州临邑海能产业园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副董事长张振方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2020年12月1日，济南海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7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9,513,756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.31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出席4人，董事王志刚、朱险峰、孙怀玉、刘文玉、李鸿因出差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认定公司第三批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，同意董事会提名的王本友、罗阁、张建波、赵新立、王强、王介明、朱峰、刘天姝、袁凯平、张康、岳涛、卢权志、袁天雀、彭文吉、成燕勤、李培炯、胡癸峰、曾祥河、李新科、褚光鹏、郑龙辉、王升明、刘国迎、李顺利、霍晓虎、翟敏、王常亮、郭士伟、张浩、朱昕力、林广纳、李大勇、李纯、王高升、周雄晨、姚龙、王梦洁、韩文庆、刘艳辉、李圣勇、蒋化壮、刘凯、王传峰、苗凯、刘德翔共 45 人为公司第三批核心员工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511,7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%；反对股数 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8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30,07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%；反对股数 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王志刚、张振方、张光明、黄静、刘文玉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511,7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%；反对股数 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2	《关于〈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〉的议案》	19,413,116	99.99%	2,000	0.01%	0	0%
3	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	19,413,116	99.99%	2,000	0.01%	0	0%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彦博、李蓓蓓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济南海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济南海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4 日